

#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德职院政发〔2020〕44号

---

##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 校园消防安全专项整改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和省市主要领导同志批示精神，按照《德州市校园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部署，结合我校实际，严格落实工程建设首要责任和消防（防震）安全主体责任，切实解决和消除我校消防安全存在的问题和隐患，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工作目标

全面提高校园消防（防震）安全管理水平，彻底全面排查治理校园消防（防震）安全隐患，彻底整改学校既有全部建筑消防（防震）安全存在问题，清查校园消防设施安全隐患问题，切实解决校园消防安全问题，全面提升学校火灾防控能力，为学校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确保校园消防安全形势稳定持续。

## 二、整治范围与目标

我校既有全部建筑物，即教学区、学生生活区和天衢西校区。对全部建筑物实行“一楼一册”编码建档，“一楼一案”合格验收，提高对既有全部建筑物消防安全实施数字化管理质量。

## 三、整治工作内容

（一）对没有履行立项、用地、规划、施工许可证等手续或手续不齐全的工程项目，按照建设时的政策处理处罚后，补办相关手续或相关证明文件。

（二）对没有依法履行消防设计审查程序的工程项目，如消防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时已经审查合格，按图审时的标准验收；如施工图未经审查或审查不合格，申请由市政府组织按竣工时的标准进行消防安全评估，以评估合格报告代替验收手续。

（三）对未按消防、抗震设计和标准规范施工的工程项目，按原消防和抗震设计或竣工时标准规范整改；无法整改的，采取强化措施，申请市人民政府组织消防和防震安全评估，评估合格后，以评估合格报告代替验收手续。

（四）对工程验收报告、工程竣工图纸等申报资料缺失的工程项目，申请市政府委托工程质量安全鉴定机构进行检测，经消防安全评估合格后，以评估报告代替验收手续。

（五）对未经消防验收投入使用的建筑物，按建造时的标准重新进行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按照整改意见并限期落实，限期整改不到位或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停止使用。

（六）对未提高抗震设防标准的建筑物，开展抗震设计验算。对验算达不到相应要求的，进行抗震鉴定。对不能满

足抗震设防要求的，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时限，确保达到抗震要求。

#### 四、部门职责

##### （一）学校后勤基建处

1. 负责排全校既有全部建筑工程项目立项、用地、规划、施工许可等手续；查找全部建筑物的消防设计文件施工图；查清未按消防、抗震设计和标准规范施工建筑物；工程验收报告、工程竣工图纸等申报资料缺失的建筑物；未经消防验收投入使用的建筑物。

2. 协同学校保卫处做好向德州市校园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各种材料的报送工作。

3. 按照“一楼一册”和“一楼一案”要求，建立学校消防、防震安全工作台账

4. 按照《德州市校园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做好我校消防设施的改造、安装等工作

##### （二）学校保卫处

1. 负责全校既有全部建筑物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查清消防安全风险点、隐患点。

2. 协同后勤基建处做好消防设施的采购、安装工作。

3. 协同后勤基建处做好向德州市校园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各种材料的报送工作。

4. 做好全校所有建筑物消防安全代码（编号）的编制与管理工作，并纳入学校数字化管理体系。

##### （三）学校学生处

1. 配合做好生活区学生公寓楼消防安全排查、消防设施安装工作。

2. 协同学校保卫处做好生活区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宣传工作。

#### （四）系部（学院）

1. 配合做好教学区教学楼、实训室等区域内消防安全排查、消防设施安装工作。

2. 协同学校保卫处、学生处做好教学区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宣传工作。

### 五、整治时间和步骤

2020年9月上旬至11月中旬70天时间为“集中攻坚期”，至12月上旬为“百日攻坚期”。具体分三个阶段进行，即动员排查阶段（2020年9月8日前）、集中整治阶段（9月8日至11月25日）、检查验收阶段（2020年12月15日前）。

###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校园消防（防震）安全事关校园环境，事关师生身心健康，事关社会稳定。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校园消防安全问题，充分认识到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将消防安全（防震）专项整治工作作为统筹复学复课和疫情防控的一项重要工作任务，认真部署，措施到位，做好校园消防（防震）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二）强化协作配合。各处室、系部（学院）要在学校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领导下，加强统筹和整体推进，，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强的合力，按照“一楼一策”“一楼一案”的原则，全面排查所管辖区域内的消防安全隐患，严格落实整改措施，加快工作进度，将问题整改到位，确保不留盲点和漏点。

（三）严格保密纪律。严守保密纪律规定，对校园消防

安全整治工作“只做不说”，不宣传、不报道。严格落实“十不准”保密要求。工作专班人员要严格落实保密规定，坚决防止发生舆情事件。

学校后勤基建处、保卫处联合，随时对各部门、各单位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进行检查，对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不重视、行动迟缓、工作落实不到位的上报学校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

附件：德州职业技术学院校园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人员名单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9月10日

附件

##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校园消防安全 专项整治工作专班人员名单

### 一、校园消防安全专项整治领导小组

组 长：张同光

副组长：张恒斌 多建民 郭士武

成 员：张宏建 韩光新 刘宏杰 梁东明 刘 坤  
刘文娟 杨京智 葛 伟 梁 强 董克齐  
张 倩 王海燕 郭吉海 李文平 王 刚  
杨欣鸿

### 二、校园消防安全整治工作专班组成人员：

多建民 党委委员、副院长

郭士武 党委委员、办公室主任

张宏建 保卫处处长

韩光新 后勤基建处处长

刘宏杰 学生处处长

于海青 后勤基建处基建维修科科长

陈新英 保卫处安全科科长